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自动化科学与电气工程学院

北航自动化研字〔2020〕6号

自动化科学与电气工程学院2020年疫情防控期间硕士学位论文线上视频答辩流程及要求

根据教育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北京市的疫情防控要求，结合学校要求，自动化科学与电气工程学院拟定本年度在研究生正式返校前，需要完成答辩的硕士学位申请者，可采用线上视频方式组织学位论文答辩。相关要求和流程如下：

一、总体要求

学位论文线上视频答辩应在保证学位授予质量和遵守保密要求的前提下开展，涉密学位论文不能采用线上视频方式进行答辩。线上视频答辩的组织应符合《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学位授予暂行实施细则》的相关要求，答辩申请手续完备，答辩学术水平和组织程序要求与线下答辩一致。答辩坚持学术民主原则，以公开方式进行。

二、硕士学位论文线上视频答辩流程及要求

答辩程序应严格按照《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学位授予暂行实施细则》的相关要求进行（见附件3）。

1.线上视频答辩形式：答辩委员会所有成员到校进入答辩线下会议室，使用腾讯视频会议平台组织线上答辩，答辩人在远程线上介绍论文工作并回答问题，答辩委员进行线下集中表决和答辩决议讨论。全过程录音录像。

2.线上视频答辩流程：

答辩秘书应提前 3 天将答辩人基本情况、指导教师对学位论文的评语、评阅人的 2 份评阅书、答辩 PPT、线上视频会议平台的会议号与加入方式（创建方法可参考附件 4）整理好并通知所有答辩委员会成员。按照申请时间，答辩秘书和答辩委员会专家进入答辩会议室，由答辩秘书提前 20 分钟提醒本组答辩人进入线上视频会议平台，签到并调试确认答辩条件满足要求，然后退出会议房间，按照预定的时间逐一进入（答辩秘书提前 5 分钟通知答辩人准备）。由答辩秘书确认录音录像设备存储空间充足、音质画质清晰稳定。相关准备工作应在答辩正式开始前 10 分钟准备就绪，确保答辩按时进行；

（1）答辩申请人应在单独空间独立进行答辩，答辩开始后向答辩委员展示答辩环境答辩全程应网络畅通，图像清晰，声音连贯；答辩人的正式答辩时间不得少于 20 分钟；

（2）答辩期间答辩人与答辩委员会专家应全程在线（答辩委员会组织内部会议时答辩人应暂时退出会议），且处于摄像头开启状态；

(3) 答辩过程中由答辩秘书进行答辩内容的现场记录，同时指定专人对答辩全程（答辩委员专家组内部讨论时除外）进行录音录像；

(4) 答辩及提问结束后，除答辩委员会专家、答辩秘书外，其他人员（含答辩人）先行离开答辩会场。待其他人员离开后，答辩委员会组织内部讨论，对论文及答辩做出评价，对是否授予学位进行无记名投票表决，答辩秘书记录好答辩委员的表决结果；

(5) 所有答辩人完成答辩后，答辩秘书通知答辩人和其他参与者回到会议，由答辩委员会主席宣布答辩委员会决议及表决结果。

三、线上视频答辩后材料整理与提交

答辩秘书于答辩后 3 日内将整理完整的答辩及表决相关材料交至学院研究生教务老师审核，材料包括（整理要求及示例见附件 8）：

1.完整的《硕士学位审批材料》电子版（含答辩记录及决议）；

2.答辩全程的录音录像；

学院收到以上材料后对答辩过程进行审核、确认，并于研究生正式返校后一周内报校学位办。

本办法由自动化科学与电气工程学院研究生教学管理办公室负责解释。

